

# 琼海市民政局

## 琼海市民政局 关于协助做好社会组织年检工作的函

市社会组织各业务主管部门：

为了规范我市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及《海南省民政厅关于社会组织实行年度报告制度的通知》规定，凡2024年6月30日前登记注册的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名册附后)，请5月31日前登陆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https://zwfw.mca.gov.cn/>)进行网上年检年报，2024年12月31日前经琼海市民政局登记注册的或者认定为慈善组织的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请3月31日前登录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以下简称“慈善中国”)(<https://cszg.mca.gov.cn>)在线填写年度工作报告，并上传审计报告和专项信息审核报告电子文档。经业务主管单位出具初审意见后的纸质年检年报材料报送至市民政局社会组织315室，逾期不予受理，并视为年度年检不合格。连续两年不提交年度报告材料，或连续两年年度报告未通过审核的社会组织，我局将依法撤销。望各主管单位督促和

引导主管的社会组织办理年检与注销，不申请注销的社会组织我局将按有关规定作撤销处理，并纳入严重失信名录。

- 附件:1. 2024 年度琼海市社会组织应年检花名册  
2. 社会组织年检所需要的材料



(联系人:王寒冰, 联系电话: 1876761746)